

# 贵州师范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7〕15号

## 贵州师范大学关于成立2017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，各单位：

为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和择优录取的原则，做好我校201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成立201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长：李建军

副组长：谢晓尧 乙引 唐本文

成员：梁虹 唐昆雄 欧阳恩良 易闻晓 游泰杰  
熊康宁 安裕伦

领导小组的主要工作职责：指导、监督、协调招生录取工作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研究生院。

主任：梁虹

成员：裴静 朱跃 周淑一 周阳 张新栋

办公室的主要工作职责：制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细则，组织招生录取的宣传、报名、命题、初试、复试、评卷及录取等工作。

贵州师范大学

2017年3月14日